

# 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

粤考委〔2023〕1号

## 关于停考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体育教育 (本科)、护理(专科)专业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自学考试工作委员会,有关主考学校: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设置实施细则》专业停考相关规定,结合我省当前社会需求变化及专业实施情况,决定停考我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体育教育(本科)、护理(专科)2个专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停考专业

本次停考体育教育本科(专业代码:040201)、护理专科(专业代码:620201)2个专业。

### 二、停考过渡期

- 自2024年1月考试起,停考专业不再接受新生报名;
- 过渡期内停考专业相关笔试课程将继续安排考试,安排至2026年10月;
- 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含毕业论文,下同)安排至2027年4月;

(四) 毕业手续办理至2027年6月止。

### 三、相关要求

(一) 相关学校要切实履行主考学校职责，加强统筹，及时公布停考过渡期有关工作安排。要严格按照我省关于自学考试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管理办法规定要求，安排好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等相关工作。

(二) 停考专业所涉考生，要密切关注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官网公布的停考专业相关政策，同时要留意相关主考学校发布的实践性学习环节考核、学位申请等信息，合理安排自身学习、考试和毕业申请。

(三) 各地市自学考试办公室、有关主考学校要及时向社会公布停考专业相关信息，做好宣传、解释等工作。

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  
2023年6月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